

高雄市立圖書館 函

機關地址：806614高雄市前鎮區新光路61號

承辦單位：人力資源部

承辦人：葉子櫻

電話：07-5360238#8015

電子信箱：bkk0606@mail.ksml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中興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圖人字第115301121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(ATTCH1 66089069_11530112100A0C_ATTCH1.pdf、ATTCH2 66089069_11530112100A0C_ATTCH2.docx、ATTCH3 66089069_11530112100A0C_ATTCH3.pdf)

主旨：本館115年度暑期實習名額共計184名，請協助轉知學生實習資訊及申請作業一案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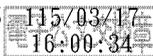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本館115年度暑期實習名額共計184名，詳細內容請參所附暑期實習名額彙整表。
- 二、實習期間(115年7月1日至115年8月21日)無支付實習學生任何報酬、膳宿、交通及保險費用；為確保學生於實習期間之安全，請務必為錄取實習學生投保相關意外傷害保險。
- 三、本案申請期間自即日起至115年4月17日(五)止，一律採網路報名方式：<https://forms.gle/Z8PYeXzrvw8Xdejn6> (逾期恕不受理)；錄取名單預計115年6月5日(五)前另函通知，並公告於圖書館網站。
- 四、檢附暑期實習名額彙整表、暑期實習申請說明及實習規約各1份。

正本：國立政治大學、國立清華大學、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成功大學、國立中興大學、國立陽明交通大學、國立中央大學、國立中山大學、國立臺灣海洋大學、國立中正大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、國立臺北大學、國立嘉義大學、國立高雄大學、國立東華大學、國立暨南國際大



學、國立臺灣科技大學、國立雲林科技大學、國立屏東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藝術大學、國立臺灣藝術大學、國立臺東大學、國立宜蘭大學、國立聯合大學、國立虎尾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南藝術大學、國立臺南大學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、國立澎湖科技大學、國立勤益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、國立金門大學、國立臺中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商業大學、國立屏東大學、國立高雄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、國立臺東專科學校、東海大學、輔仁大學、東吳大學、中原大學、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、中國文化大學、逢甲大學、靜宜大學、長庚大學、元智大學、中華大學學校財團法人中華大學、大葉大學、華梵大學、義守大學、世新大學、銘傳大學、實踐大學、朝陽科技大學、高雄醫學大學、南華大學、真理大學、大同大學、南臺學校財團法人南臺科技大學、崑山科技大學、嘉藥學校財團法人嘉南藥理大學、樹德科技大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、臺北醫學大學、中山醫學大學、龍華科技大學、輔英科技大學、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、長榮大學、弘光科技大學、中國醫藥大學、健行學校財團法人健行科技大學、正修學校財團法人正修科技大學、萬能學校財團法人萬能科技大學、玄奘大學、建國科技大學、明志科技大學、高苑科技大學、大仁科技大學、聖約翰科技大學、嶺東科技大學、中國科技大學、中臺科技大學、亞洲大學、開南大學、佛光大學、台南家專學校財團法人台南應用科技大學、遠東科技大學、光宇學校財團法人元培醫事科技大學、景文科技大學、中華醫事科技大學、東南科技大學、德明財經科技大學、明道學校財團法人明道大學、南開科技大學、中華學校財團法人中華科技大學、僑光科技大學、廣亞學校財團法人育達科技大學、美和學校財團法人美和科技大學、吳鳳科技大學、環球學校財團法人環球科技大學、台灣首府學校財團法人台灣首府大學、中州學校財團法人中州科技大學、修平學校財團法人修平科技大學、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、城市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城市科技大學、大華學校財團法人敏實科技大學、醒吾學校財團法人醒吾科技大學、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、華夏學校財團法人華夏科技大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、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、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、宏國學校財團法人宏國德霖科技大學、東方學校財團法人東方設計大學、崇右學校財團法人崇右影藝科技大學、台北海洋學校財團法人台北海洋科技大學、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、臺北市立大學

副本：本館人力資源部 

館長 李金鳶

高雄市立圖書館115年度大學院校暑期實習名額彙整表

代號	實習單位 (總館部門、分館)	實習項目	實習名額	特殊專長需求	實習地址	聯絡人電話	備註
A01	總館-採編部	1.每月新出版圖書資訊整理、新書選書推薦 2.每月好書講座活動協助(含社群文案撰寫) 3.政府出版品寄存即贈書登記 4.圖書加工作業	2	喜愛關注新書出版及行銷活動尤佳	高雄市前鎮區新光路61號5樓	薛雅君 07-5360238#5110	高雄市立圖書館總館
A02	總館-研發部 (生活索書號)	選務店相關販售業務	2	無	高雄市前鎮區新光路61號3樓	林以婷 07-5360238#3600	高雄市立圖書館總館
A03	總館-總務部	1.協助財產盤點 2.資料登打、整理 3.圖書流通上架及整理。 4.閱覽環境檢視及維護。 5.協助櫃檯館員之讀者服務。 6.協助業務執行 7.主管交辦計畫(策畫小書展或說故事活動等) 8.其他臨時交辦事項	2	無	高雄市前鎮區新光路61號	王卿娘 07-5360238#8901	高雄市立圖書館總館
A04	總館-國際繪本部	1.圖書流通上架及整理。 2.閱覽環境檢視及維護。 3.協助櫃檯館員之讀者服務。 4.協助業務執行 5.主管交辦計畫(策畫小書展或說故事活動等) 6.其他臨時交辦事項	8	喜愛繪本尤佳 喜愛兒童尤佳(需可接受孩童聲)	前鎮區新光路61號	李靜怡 07-5360238#1157	高雄市立圖書館總館
A05	總館-人力資源部	協助人事相關業務	1	無	高雄市前鎮區新光路61號	葉子櫻 07-5360238#8015	高雄市立圖書館總館
A06	總館-閱覽部	閱覽流通服務及活動支援	10	電腦文書操作	高雄市前鎮區新光路61號	許芬雅 07-5360238#3209	高雄市立圖書館總館
A07	總館-系統部	智慧圖書館相關業務	1	無	高雄市前鎮區新光路61號	高右臻 07-5360238#8803	高雄市立圖書館總館
A08	總館-多元文化部	1.書籍通閱處理 2.協助閱讀推廣活動 3.社群媒體文案及影音製作 4.行政或活動支援	2	具外語能力者佳	高雄市前鎮區新光路61號	林子嫻 07-5360238#5506	高雄市立圖書館總館
A09	總館-推廣部	1.協助導覽接待 2.閱讀推廣活動現場見習 3.社群媒體文案及影音製作 4.行政或活動支援	2	1.設計排版 2.有行銷活動經驗尤佳	高雄市前鎮區新光路61號	饒宜嫻 07-5360238#8304	高雄市立圖書館總館
A10	文化中心分館	1.顧客服務-流通櫃檯作業、借還書服務 2.圖書館環境布置美化、簡報製作 3.圖書典藏整理 4.讀者需求及滿意度調查 5.數位電子資源及閱讀推廣行銷	8	1.1-2名具有投影片製作、活動海報設計製作專長 2.外語能力強佳(英文、韓文優) 3.數位資源檢索能力強或善於活動帶領佳 4.熟悉圖書資料(含雜誌)管理佳 5.策展規劃能力文案強者佳	高雄市苓雅區五福一路67號	洪蕊芬主任 07-2288919	高雄市立圖書館分館
A11	新興分館	1.協助圖書上架、整架、調整櫃位、盤點 2.櫃檯流通讀者服務 3.行政或活動支援及拍照 4.館舍美化 5.其他臨時交辦事項	4	1.擅電腦文書處理 2.擅美工軟體佳(AI、PS、CANVA皆可)	高雄市新興區中正三路34號3樓	張瑜珈 07-2372563	高雄市立圖書館分館
A12	新興民眾閱覽室	1.協助圖書上架、整架、調整櫃位 2.櫃檯流通讀者服務 3.行政或活動支援及拍照 4.館舍美化 5.其他臨時交辦事項	2	1.擅電腦文書處理 2.擅美工軟體佳	高雄市新興區民生一路271號	藍婉菱 07-241-1805	高雄市立圖書館分館
A13	寶珠分館	1.閱覽流通業務 2.櫃檯讀者服務 3.搬架移架報銷等協助 4.推廣活動協辦與紀錄	8	1.電腦操作、文書處理 2.文宣排版設計、攝影剪輯	高雄市三民區大順二路468號4樓	辜莘紋 07-3950813	高雄市立圖書館分館
A14	三民分館	1.協助各項研習、講座等文化推廣活動之辦理 2.協助活動會場布置、海報設計製作 3.圖書流通作業與閱覽諮詢服務 4.運用自身專業能力服務民眾 5.訓練處理事項的危機反應	5	諳電腦操作	高雄市三民區十全一路220號	吳慧真主任 07-3225528	高雄市立圖書館分館

高雄市立圖書館

115 年度暑期實習申請作業說明

- 一、申請期間：即日起至 115 年 4 月 17 日(星期五)止 (逾期恕不受理)。
- 二、申請方式：
 - (一) 一律採網路報名方式：請於送出前務必確認填寫內容正確，以利後續審查與通知。(報名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Z8PYeXzrvw8Xdejn6>)
 - (二) 請於 Google 表單內上傳清晰大頭照 1 張(1MB 以內)，檔名請命名「學校-姓名」，檔案格式為 JPG 圖片檔。
 - (三) 報名成功後，系統將發送完成表單的 E-mail 通知，請確認信件以確保報名程序順利完成。
- 三、錄取通知：錄取名單預計 115 年 6 月 5 日(星期五)前，另函通知學校並公告於高雄市立圖書館網站。



高雄市立圖書館 學生實習規約

- 一、為使學生有實習之機會，俾理論與實務融合貫通，本館提供學生實習名額，實習期間不支付任何報酬、膳宿、交通及保險費用。
- 二、為利學生實習，本館提供辦公設備、電腦、文具用品及參考資料等予學生使用，並指派專責人員於實習期間督導並協助實習學生認識工作環境、運作方式與辦理之活動，並提供參與工作之機會。
- 三、實習學生應接受本館人員之指導，使用設備、文案資料應負有保密之義務。
- 四、實習學生應依本館上班時間規定，實習學生不得遲到早退，並按時簽到退，如需請假應預先告知督導人員；如因業務需要，應配合加班或假日出勤，並得予補休。
- 五、實習學生如欲提前於實習期間結束實習，請學校函文至本館。
- 六、學生實習期間不得從事違法或損害本館權益及聲譽之情事。
- 七、實習學生如因工作表現不符本館之要求，或未遵守本實習規約規定，本館得隨時終止實習，不得異議。
- 八、本規約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補充之。

